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数理学院

## 2025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 攻读研究生（含直博生）及复试工作方案

欢迎校内和校外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数理学院研究生。根据教育部及我校研究生招生工作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2025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及复试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立科学评价导向，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二）突出考查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加强对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情况的过程性评价。

（三）引导学生全面发展。综合评价学生的各方面表现，进一步将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的因素纳入推免生遴选指标体系。

（四）严格规范管理。严格规范执行政策，强化工作监督管理，严肃查处学术不端、弄虚作假等违规违纪行为。

### 二、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及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本招生单位的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高世臣 王凤香

组 员：廉海荣 张自力 耿凤杰 郝会颖 戚洪彬

秘 书：卜莉莉

纪检监督员：李倩雯

领导小组下设分学科招生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数学学科组组长：耿凤杰

物理学科组组长：郝会颖

化学学科组组长：戚洪彬

学科组长负责组织成立学科复试小组。资格审查小组由研究生教学秘书担任组长。

### **三、申请条件**

#### **（一）申请攻读全日制硕士学位**

1.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培养潜质。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4. 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5. 获得推荐免试资格及其他符合免初试资格的考生。

6.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 **（二）申请直接攻读全日制博士学位**

除具备申请攻读全日制硕士学位基本要求外，外语语种还须符合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语种要求。

#### 四、我院接收推免生的专业与类型

学科（代码）	授权级别	学位类别
材料科学与工程（080500）	博士	学术学位
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00）	博士	
数学（0701）	硕士	
物理学（0702）	硕士	
化学（0703）	硕士	
应用统计（0252）	硕士	专业学位
计算机技术（085404）	硕士	
材料与化工（0856）	硕士	

注：材料与化工在材料工程、化学工程两个方向招生。各专业接收推免生计划数以推免系统中发布的为准。

#### 五、申请程序

1. **预报名**：9月13日-9月23日登录我校“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s://bdyzb.cugb.edu.cn/tp/zs/login/toLogin/tm> 进行填写并上传材料(按附件1的要求)；初审合格者由学院通知学生进行复试。

2. **正式报名**：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于9月28日9点开通报名后，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 进行网上资格审核确认、信息注册、上传照片、缴费、填报志愿、查看拟录取等相关工作。

3. 学院对所有申请人信息进行全面筛选，根据制定的接收推免生规模、复试比例，确定复试名单，并向复试考生发送复

试通知，考生在“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接受后，按照学院规定的复试时间参加复试。

4. 复试合格的学生将发放拟录取通知并进行公示和上报。

## **六、复试安排**

1. 复试时间：9月下旬，具体安排在资格审查后公布。

2. 复试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课测试、综合面试、外语能力测试，见附件3和4。

3. 复试形式：直博生采用线下复试；硕士各专业采用线上复试，所需的网络系统和详细时间安排将另行通知。

4. 复试过程：要严格过程监管，对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并妥存备查。试题及答案在启用前属国家机密。复试各环节的纪律及要求与国家统一考试相同。

5. 复试时需提供的材料：

1) 第二代身份证，学生证原件；

2) 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成绩单1份（原件）；

3) 国家英语四、六级证书或成绩单、TOEFL或GRE成绩等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证明1份；

4) 其他证明申请人学术水平和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或获奖证书等材料复印件1份；

5) 申请攻读直博生的同学另需提交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信（附件5）；

6) 相关招生单位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6. 按照教育部要求，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 **七、拟录取**

1. 招生领导小组对考核结果进行审议，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并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2. 所有被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硕士生都必须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与拟接收的招生单位互动完成网上报名、复试确认、拟录取等各项网上操作。此后，未完成相关接收手续的推荐免试生不再保留推荐免试生资格，原有的推免拟接受资格自动失效。最后未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或未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平台获得推免资格备案的学生，原有的推免拟接受资格及其名单公示自动失效。

3. 录取层次（硕士、直博研究生）、录取类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录取专业和学习方式等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后期各工作阶段原则上不得改变。

4. 被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以统考生身份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入学考试。

5. 推荐免试生的录取类别一般为计划内非定向，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6. 对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通过教育部审核通过后与统考生同时发放录取通知书。

## 八、其它

1. 凡被我校接收为推免的研究生，其学位类型（学术型/专业型）由推免生自主选定；硕士生在学习奖学金分类评定期间原则上都享受 12000.00 元/年和国家助学金（6000.00 元/年）；直博生入校后享受博士生待遇，学习奖学金一、二年级都享受 20000.00 元/年，三年级及以上按评定等级实施，博士期间的国家助学金为 15000.00 元/年，学校还设置了硕士和博士学生助研金，具体如下：

硕士研究生奖助学金一览表

元/年

年级	类别/等级	比例	国家助学金	学习奖学金 (学校投入)	学生助研金 (导师投入)		
一年级	推免生	100%	6000	12000	一等	8000	理工类
	双一流学科	100%		8000		4000	其他类
	其他	100%		6000			
二、三 年级	推免生	100%		12000	二等	4000	理工类
	一等	10%		12000		3000	其他类
	二等	30%		8000		2000	理工类
	三等	60%		6000		2000	其他类

### 博士研究生奖助学金一览表

元/年

年级	类别/等级	比例	国家 助学金	学业奖学金（学校投入）	学生助研金 （导师投入）		
一年级	直博生	/	15000	20000	一等	12000	理工类
	其他			10000			
二年级	直博生	100%		20000	二等	8000	其他类
	特等奖	5%		30000			
	一等	10%		20000			
	二等	25%		15000			
	三等	60%		10000			
三年级及以上年级	特等奖	5%		30000	三等	4000	理工类
	一等	10%		20000			
	二等	25%		15000			
	三等	60%		10000			

2. 被接收为推免的研究生在其后第 7-8 学期必修课程不及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未达到良好及以上、出现违法违纪记录、政审或体检等不合格的，不予录取。

3. 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毕业证书者，取消其研究生录取资格。

4. 未经我校公示及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备案的推免生不予录取。

5. 申请人必须保证提交的申请信息及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申请人若填报虚假信息、提供虚假申报材料、考试作弊或有其他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我校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进行严肃处理直至取消拟录取资格。

6. 欢迎广大考生及社会各界对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进行监督。

我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10-82323426；

我院监督电话：010-82323997；

我校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监督举报电话：

010-82322309；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

010-82837456。

附件 1：申请人须上传的申请材料

附件 2：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5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

附件 3：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硕士研究生（含直博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附件 4：复试情况总表

附件 5：2025 年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数理学院

2024 年 9 月 13 日



**附件 1:**

申请人须上传的申请材料

1.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5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
2.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推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3. 对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有参考价值的申请人自述，包括申请人本科专业背景、学习情况、在校期间参加社团组织或社会活动情况等；
4. 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成绩单 1 份；
5. 在核心刊物或会议上发表过高质量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其他形式的学术成果的复印件或证明（如有）；
6. 在学期间曾从事过课外科技活动或社会实践活动，获奖或表现突出，由相关部门出具书面证明（如有）；
7. 其它获奖或资格水平证明复印件（如有）；
8.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一份，学生证复印件一份。
9. 申请攻读直博生的同学另需提交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信（直博生上传）。

附件 2: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5 年  
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 族		身份证号		
申请层次	硕士研究生（ ）                      直博生（ ）			
申请何种学位类别	学术学位研究生（ ）                      专业学位研究生（ ）			
联系电话		本科注册学号		
外语语种及熟练程度				
本科所在学校				
本科所学专业				
申请我校学院名称				
申请我校专业名称、专业代码及导师姓名				
学生所在专业人数/年级人数		学习成绩在本专业排名		
免试推荐综合排名				

附件 3: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推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档案所在 单位							
考生表现	包括政治态度、道德品质、思想表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审查意见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此表需如实填写。政审是研究生复试录取的重要环节，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2、应届生由所在学校的学院出具政审意见，非应届生由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或人事部门（若无工作单位，请档案管理部门根据考生人事档案中有关记录填写）出具政审意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附件 4

表 1:

## 2025 年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 学院推免研究生复试情况总表

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		性别		本人近期 一寸彩色 正面免冠 照 片
出生日期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邮编						
考生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制应届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成人应届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考生学历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以下					
报考专业代码及名称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复 试 结 果						
复试内容	成 绩	权 重	复试总成绩	同等学力、跨学科报考加试 业务课科目及成绩		
专业知识笔试				科目名称	成绩	
综合面试				1		
外语测试				2		
初试成绩		初试、复试权重比			初试复试 总成绩	
复试评语						
	组长签名		复试组成员签名 (综合、口语)			
教研室 (学科组)意见	教研室主任(学科组长)签名:					
学院意见	院主管领导签字:				院公章	



附件 5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25 年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专家推荐书

被推荐考生姓名 \_\_\_\_\_

报 考 专 业 \_\_\_\_\_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制

年 月 日

推荐人姓名 \_\_\_\_\_

职 称 \_\_\_\_\_

职 务 \_\_\_\_\_

与考生关系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对考生思想品德、道德修养方面的介绍：

对考生业务水平，外语水平，科研能力的介绍：



从本科生学习阶段和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情况看，该考生有无继续培养的前途，对考生直接攻读博士的意见：

推荐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纸张为 A4 纸，正反面打印。